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I Energy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智算能建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Kinglan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景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1）

以非包銷基準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5)股股份
獲發兩(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供股之結果

茲提述(i)智算能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七日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按每持有五(5)股股份獲發兩(2)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供股；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供股股份有效接納結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本公司共收到一份合共6,417,809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約5.5%)的暫定配額通知書項下有效申請及接納。餘下110,059,725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的供股股份總數約94.5%)受限於補償安排，有關補償安排已透過配售方式進行。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7.21(1)(b)條通過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之方式作出補償安排，據此，本公司已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已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於配售期按盡力基準促使向獨立承配人配售不獲認購供股股份。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配售股份之最後時限)，全數110,059,725股不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根據配售按每股股份0.65港元(相等於認購價)成功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因此，並無淨收益可供分派予不行動股東。

由於供股章程載列有關供股及配售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故供股及配售已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按照供股的接納結果及配售的結果，將予配發及發行的供股股份為116,477,534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的100%。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每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

所得款項用途及未來集資

供股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5.7百萬港元。經扣除供股產生的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2.4百萬港元。誠如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按下文所述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i) 約48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66.3%，將用於履行履約保證金規定；及

(ii) 約24.4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33.7%，將分配予前期項目成本，包括但不限於採購建築材料。

供股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本公司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好倉		*好倉*	
Applewood Developments Limited *(附註1)*	37,800,000	12.98	37,800,000	9.27
曹義凡先生	33,900,000	11.64	33,900,000	8.32
景逸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	24,000,000	8.24	24,000,000	5.89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	24,190,000	8.31	24,190,000	5.93
其他公眾股東	171,303,835	58.83	177,721,644	43.59
獨立承配人	–	0.00	110,059,725	27.00
	淡倉		*淡倉*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附註3)*	24,190,000	8.31	24,190,000	5.93
總計	**291,193,835**	**100.00**	**407,671,369**	**100.00**

附註：

1. 郭純恬先生(「**郭先生**」)持有Applewood Developments Limited(「**Applewood Developments**」)股東大會上三分之一以上的投票權，而Applewood Developments則持有37,8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被視為於Applewood Developments持有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郭先生之配偶葉雅雲女士被視為於郭先生被視為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賀光平先生(「**賀先生**」)持有景逸投資有限公司的100%權益，而景逸投資有限公司持有24,0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賀先生被視為於景逸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100%權益。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持有CSI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Limited的100%權益。CSI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Limited持有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100%權益，而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24,190,000股股份的好倉及24,190,000股股份的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寄發供股股份的股票

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往有權收取人士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智算能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義凡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義凡先生(主席)、龐曉莉女士及蘇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浩民先生、章永奎先生及劉文剛先生。